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中昌　编号:临2015-073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9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9月25日以短信和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各位董事及参会人员。会议由副董事长黄启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有表决权的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债务免除协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舟山铭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铭邦贸易")与非关联方宁波翔海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海燃料")经过协商,双方拟签署《债权免除协议》,约定由铭邦贸易在2015年10月30日前一次性支付应付油料款中的18,000,000元,翔海燃料自收到铭邦贸易该笔款项当日,免除铭邦贸易剩余应付油料款人民币10,940,195元的支付义务。

董事会认为本次债务免除有利于减轻公司经营负担及资金负担,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该事项并授权经营班子全权办理该事项相关事宜。

本次债务免除的详细情况请见《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债务免除协议的公告》(临2015-075)。

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陈胜杰先生、胡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向董事会推荐丁峰先生、郭跃权先生为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决定提名丁峰先生、郭跃权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丁峰先生、郭跃权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在董事会通过后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10月16日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5-076)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

丁峰先生简历

1、基本情况

丁峰,男,1970年6月出生。

2、教育背景

本科为沈阳大学财经学院国际贸易专业,硕士为美国拉文大学MBA。

3、工作经历、兼职情况

2006年5月至2010年4月任职于商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外部董事、薪酬绩效委员会执行副主任、董事长助理兼人资中心总监;

2010年5月至2012年8月担任中舜集团总裁;

2013年9月至2014年6月担任浙江明达意航控股集团业务发展常务副总裁、市政集团总裁;

2014年7月至今任职于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历任集团总裁助理、创新发展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3月起担任集团副总裁、发展及战略研究中心总经理。

4、与上市公司关系

担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5、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6、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郭跃权先生简历

1、基本情况

郭跃权,男,1980年10月出生。

2、教育背景

河北工程学院本科,技术经济专业。

3、工作经历、兼职情况

2002年8月至2004年3月,担任上海颐景园房地产有限公司预决算工程师;

2004年3月至2006年2月,担任上海兴铭房地产有限公司预决算主管工程部经理助理;

2006年3月至2006年8月,担任上海三盛房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部经理助理;

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担任淄博泰盛房地产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

2007年9月至2008年5月,担任上海信戴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总助兼复审部经理;

2008年5月至2008年6月,担任广东华龙集团房产事业部副经理;

2008年6月至2011年9月,担任佛山三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工程部经理;

2011年9月至2013年9月,担任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运营)管理中心副经理;

2013年9月至2014年2月,担任上海信戴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本合约部总经理;

4、与上市公司关系

郭跃权先生担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本合约部总经理。

5、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6、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中昌　编号:临2015-074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9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9月25日以短信和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各位监事及参会人员。监事会主席王荐女士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有表决权的监事审议并表决,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邬海波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鉴于王荐女士已辞去监事职务,监事会决定提名邬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邬海波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在监事会通过后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

邬海波简历

1、基本情况

邬海波,男,1970年10月出生。

2、教育背景

1991年7月毕业于上海港湾学校水运财务会计专业,1996年10月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

3、工作经历、兼职情况

1991年8月-1994年10月任职于舟山第一海运公司,担任计财科会计;

1994年11月-2002年5月任职于舟山中昌海运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计财科会计、副科长、计财部经理;

2002年6月至今任职于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集团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计划财务部副经理、计划财务部经理、审计副总监兼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计划财务部副总会计师。

4、与上市公司关系

邬海波先生担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会计师。

5、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6、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中昌　公告编号:临2015-075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债务免除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债务免除事宜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舟山铭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铭邦贸易")与非关联方宁波翔海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海燃料")于2014年4月23日订立了《船舶油料供应协议》,由翔海燃料根据协议相关内容向公司所经营船舶供应燃油,截至2015年9月1日,铭邦贸易应向翔海燃料支付油料款合计人民币28,940,195元。

目前,经过协商,双方拟签署《债权免除协议》,约定由铭邦贸易在2015年10月30日前一次性支付前述应付油料款中的18,000,000元,翔海燃料自收到铭邦贸易该笔款项当日,免除铭邦贸易剩余应付油料款人民币10,940,195元的支付义务。本事项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协议签署双方的基本情况

甲方:舟山铭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舟山市定海区青垒头路5号

法定代表人:马建军

乙方:宁波翔海燃料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高桥工业园区秀丰路88号

法定代表人:毛士澄

三、协议的主要条款

2015年10月30日前,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前述应付油料款中的18,000,000元。

乙方承诺,自乙方收到甲方前述支付油料款当日,免除甲方剩余应付油料款人民币10,940,195元的支付义务。

四、本次债务免除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次翔海燃料对公司的债务免除将影响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10,940,195元,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上述债务免除事项的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中昌　公告编号:2015-076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0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10月1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枫湾路798号新长岭大酒店1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10月16日

至2015年10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邬海波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丁峰	√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郭跃权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42	*ST中昌	2015/10/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

(二)登记时间

2015年10月14日上午10:00-12:0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虹桥路1438号1幢古北国际财富中心3104A公司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电话:021-62350288-6018/6019

传真:021-62953959

特此公告。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10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邬海波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丁峰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郭跃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15-088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5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母公司"或"中核钛白")于2015年9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5】第50号),公司高度重视半年报问询函关注的相关问题,在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检查后,现回复如下:

1、本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甘肃和诚钛业有限公司"亏损3,023.12万元。请你公司结合该子公司目前主要业务的发展情况详细说明亏损的原因。

回复:

甘肃和诚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诚钛业")为中核钛白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5年1月。设立方式为,中核钛白将现有的经营性资产和相关负债(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存货、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在建工程、工程物资等资产,以及与上述资产相关的负债)打包,母公司以打包的净资产出资,在甘肃矿区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即现在的和诚钛业),详见2014-085号公告。

设立和诚钛业,旨在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和适应公司未来业务的需要,从设立的方式看,和诚钛业所有的资产、负债、人员均从中核钛白剥离出来,实质性延续了原母公司的产供销业务,继续从事钛白粉的生产、销售、研发业务。故说明和诚钛业利润时以母公司为参照对象。

现将和诚钛业2015年上半年与中核钛白2014年上半年利润表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和诚钛业)	上年同期(中核钛白)
一、营业收入	193,216,941.52	199,764,371.32
减:营业成本	197,533,392.30	183,232,938.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0,475.97	481,101.73
销售费用	11,047,078.36	10,895,378.53
管理费用	13,720,619.21	19,100,224.09
财务费用	1,128,750.02	10,420,079.82
资产减值损失		1,867,013.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549.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53,374.34	–26,296,913.83
加:营业外收入	333,717.00	40,307.07
减:营业外支出	11,517.88	746,208.96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0,231,175.22	–27,002,815.7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31,175.22	–27,002,815.72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5年上半年亏损3,023万元,比去年同期亏损增加322.84万元,同比增加11.96%。原因如下:

(1)销售收入变化的影响:

销售收入变化影响的因素主要是销量和销售单价,销量比去年同期增加1,297.01吨,导致营业收入增加1,040.42万元,销售单价比去年降低632.95元/吨,导致营业收入减少1,654.99万元,以上量价综合减少收入614.57万元,详见下表: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变动
销量(吨)	26,147.30	24,850.29	1,297.01
不含税单价(元)	7,388.76	8,021.71	–632.95
收入(元)	193,196,049.45	199,341,702.16	–6,145,652.71
销量变动对营业收入的影响(元):			10,404,231.95
价格变动对营业收入的影响(元):			–16,549,884.66

(2)销售成本的影响:

销售成本变化最大的因素主要是蒸汽价格的上升和固定资产折旧的增加。

蒸汽单价比去年同期的采购单价上升42.8%,与去年同期相比蒸汽单价的上升使成本增加517.32万元。公司技改项目在2014年下半年转固定资产,导致本报告期折旧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805.61万元。

以上(1)、(2)两项综合影响利润1937.5万元。

(3)三大费用的比较

1)本报告期销售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无较大变化,增加15.17万元,同比增长1.39%。

2)本报告期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537.96万元,主要是工资的减少,原因为母公司承担的高管工资在本报告期仍然由母公司承担以及今年和诚钛业员工人数减少。

3)本报告期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929.13万元,主要为母公司承担的贷款利息在本报告期仍然由母公司承担。

以上三大费用共影响利润1,451.92万元。

(4)营业外收支的比较

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29.34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列支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比去年同期减少73.47万元,主要系去年同期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51.52万元及债务损失22.16万元。

综上所述,本报告期和诚钛业在市场不利因素的影响下,利润为-3,023万元,公司正努力采取措施,降低成本,提高质量,争取扭亏为盈。

2、截至本报告期末,你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1.85亿元,比期初余额增长146.67%。请你公司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分析本期大幅借入款项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回复:

2014年末及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及主要非流动资产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		增长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加额	增长率
流动资产	1,441,705,094.69	37.11%	1,711,885,979.90	40.06%	270,180,885.21	18.74%
非流动资产	2,443,387,765.53	62.89%	2,561,273,381.00	59.94%	117,885,615.47	4.82%
资产总计	3,885,092,860.22	100.00%	4,273,159,360.90	100.00%	388,066,500.68	9.99%
其中主要非流动资产净值:						
固定资产	1,416,945,905.37	57.99%	1,369,702,669.90	53.48%	–47,243,235.47	–3.33%
在建工程	326,424,514.50	13.36%	492,619,562.51	19.23%	166,195,048.01	50.91%
工程物资	10,670,259.43	0.44%	7,093,269.64	0.28%	–3,576,989.79	–33.52%
无形资产	192,543,835.75	7.88%	198,527,346.01	7.75%	5,983,510.26	3.11%
合计	1,946,584,515.05	79.67%	2,067,942,848.06	80.74%	121,358,333.01	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6,803,250.48	20.33%	493,330,532.94	19.26%	–3,472,717.54	–0.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43,387,765.53	100.00%	2,561,273,381.00	100.00%	117,885,615.47	4.82%

2014年末及本报告期末,公司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		增长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加额	增长率
流动负债	2,189,475,265.10	56.36%	2,269,077,953.71	53.10%	79,602,688.61	3.64%
非流动负债	111,981,576.06	2.88%	221,207,657.76	5.18%	109,226,081.70	97.54%
负债合计	2,301,456,841.16	59.24%	2,490,285,611.47	58.28%	188,828,770.31	8.20%
所有者权益	1,583,636,019.06	40.76%	1,782,873,749.43	41.72%	199,237,730.37	12.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885,092,860.22	100.00%	4,273,159,360.90	100.00%	388,066,500.68	9.99%
其中:						
短期借款	1,202,420,000.00	94.13%	1,547,325,145.56	89.32%	344,905,145.56	28.68%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5.87%	185,000,000.00	10.68%	110,000,000.00	146.67%
借款合计	1,277,420,000.00	100.00%	1,732,325,145.56	100.00%	454,905,145.56	35.61%

从上表可以看出:

(1)2014年末和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由59.24%降至58.28%,降低了0.96个百分点;公司资产总额比上年末增加了3.88亿元,增长了9.99%;

(2)2014年末和本报告期末,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与无形资产的净值之和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9.67%,80.74%,6月末上述四项长期资产净值比上年末增加了1.21亿元,增长6.23%;

本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1.85亿元,比上年末的0.75亿元增加了1.1亿元,由于上年基数较低导致增长率较高,为146.67%。

(3)2014年末和本报告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2.89%,59.94%,同期长期资本(非流动负债与所有者权益之和)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虽有所提高,但仅分别为43.64%,46.90%,远低于同期长期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而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高达95.13%,91.12%,表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资本性支出大幅增加,但资本结构不尽合理,亟需优化;

(4)从公司现金流量分析,1至6月公司资本性支出为1.57亿元,考虑到公司在建项目中"金星钛白10万吨/年钛白粉后处理技改项目"、"豪普钛业5万吨/年金红石型钛白粉精加工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属于募投项目,扣除1-6月实际使用的募投资金0.8324亿元,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0.7376亿元;

综上所述,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快速发展,产能持续提升,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款项相应增加,因此公司借入上述长期借款是合理的,也是必要的,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3、本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中的销货运输费发生额为4,202.99万元,同比增长90.57%。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在主营业务收入仅增长10.10%的情况下,此项费用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

回复:

本报告期销货运杂费4,202.99万元,比去年同期2,205.46万元增加1,997.53万元,同比增加90.57%,增加运费的主要原因有:

(1)统计口径的调整,去年把销售费用中用于出口的运费608.70万元,归集到出口费用中,今年仍保留在运费中。剔除此口径影响,15年上半年销售运杂费比去年同期增加1,368.83万元,同比增加48.64%。

(2)子公司金星钛白比去年同期增加运费435万元,增加的运费主要是销售副产品硫酸亚铁的运费,去年同期硫酸亚铁运费大部分是由客户承担的,今年为了促进硫酸亚铁的销售,大部分运费是由金星钛白承担的。

(3)合并范围的变化,本报告期与去年同期相比,新增子公司南通宝聚、盐城宝聚,新增运输费用195万元。

(4)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9.149亿元,比去年同期8.3095亿元增长10.10%。公司的销售模式是子公司中核华原(上海)钛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核")集中销售,本报告期90%以上的销售收入是由上海中核完成的,现就上海中核的销货运杂费与去年同期相比如下:

项目	2015年上半年	2014年上半年	变动额	变动率
销货运费(元)	20,474,810.15	13,746,538.29	6,728,271.86	48.95%
主营收入(元)	829,769,464.24	670,826,469.06	158,942,995.18	23.69%
销售量(吨)	83,597.37	63,914.97	19,682.39	30.79%
吨运费(元)	244.92	215.08	29.85	13.88%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报告期上海中核主营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同比增长23.69%,但销售运杂费却增加672.83万元,同比增长48.95%,主要原因是销货运费与主营业务收入并无直接关系,却与销货量及吨运费关系更加密切。销售数量增加19,682.39吨及吨运费单价上涨29.85元产生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变动
销量(吨)	83,597.37	63,914.97	19,682.39
吨运费(元)	244.92	215.08	29.85
运费(元)	20,474,810.15	13,746,538.29	6,728,271.86
销量变动对运费的影响(元):			4,233,198.87
吨运费变动对运费的影响(元):			2,495,072.99

4、你公司本期末资产负债率为58.28%,流动比率仅为0.75。请对你公司的偿债能力进行详细分析。

回复:

2013、2014年末及2015年6月末,公司与偿债能力有关财务数据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合计	1,013,564,379.96	1,441,705,094.69	1,711,885,979.90
其中:			
货币资金	292,563,092.56	489,484,394.71	527,490,583.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预付款项	30,335,035.55	120,333,665.16	117,975,116.38
存货	324,117,176.78	397,156,965.07	449,984,716.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70,963.37	35,458,993.70	20,239,519.50
速动资产合计	643,941,204.26	888,755,470.76	1,123,686,627.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1,685,186.44	2,443,387,765.53	2,561,273,381.00
资产总计	3,005,249,566.40	3,885,092,860.22	4,273,159,360.90
流动负债合计	1,674,786,497.38	2,189,475,265.10	2,269,077,953.7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928,050.12	111,981,576.06	221,207,657.76
负债合计	1,815,714,547.50	2,301,456,841.16	2,490,285,611.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9,535,018.90	1,583,636,019.06	1,782,873,749.43
利润总额	31,513,084.73	61,559,660.94	34,687,145.17
利息费用	72,594,184.02	92,579,551.35	37,462,352.55
息税前利润	104,107,268.75	154,139,212.29	72,149,497.72
流动比率	0.61	0.66	0.75
速动比率	0.38	0.41	0.50
现金比率	0.17	0.22	0.23
资产负债率	60.42%	59.24%	58.28%
产权比率	1.53	1.45	1.40
长期资本负债率	10.59%	6.60%	11.04%
利息保障倍数	1.43	1.66	1.93

注:1、速动资产为流动资产扣除预付款项、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

2、利息费用包含资本化利息

3、现金比率=现金资产/流动负债

4、产权比率=债务股权比率

5、长期资本负债率=非流动负债/长期资本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3年以来:

(1)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尽管逐年上升,但依旧有较大的提升空间;从现金比率来看,每一元流动负债有0.23元货币资金作为偿债保障,处于较为合理的水平;

(2)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由2013年的60.42%降至6月末的58.28%,财务状况逐步好转;

(3)公司的财务杠杆比率逐年下降,产权比率从1.53降至1.40,降低了8.50%;

(4)公司的长期资本负债率从2013年的10.59%,降至2014年的6.60%,6月末又提升至11.04%,虽然有所上升,但也反映出公司目前的债务结构需要优化,应减少短期借款,适度增加长期债务;

(5)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大幅提升,本报告期末与2013年相比,增长了34.97%。

根据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15年6月15日召开的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拟向大股东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7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中6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募集资金已到位,后续以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相关工作将逐步开展。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

综上所述,公司偿债能力正逐步增强,更好的保障债权人利益。

5、你公司本期末应收账款周转率为2.55,而2014年期末应收账款周转率为7.60。请对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下降的原因进行详细说明。

回复:

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关数据列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6月/6月30日	2014年1-12月/12月31日
营业收入	925,391,850.48	1,734,415,091.50
期初应收账款	308,787,174.14	147,600,295.65
期末应收账款	417,619,492.94	308,787,174.14
平均应收账款	363,203,333.54	228,193,734.9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55	7.60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从应收账款周转率的计算公式来看,营业收入为期间数,应收账款平均余额为时点数,本报告期的营业收入为2015年1-6月营业收入,而2014年的营业收入为2014年1-12月营业收入,2015年上半年销售额基本等于2014年全年的一半,对指标计算结果影响较大。

对比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该指标的情况,也基本符合这一规律:

上市公司简称	本报告期	2014年
中核钛白	2.55	7.60
佰利联	3.53	7.40
金浦钛业	8.68	21.02
安纳达	5.89	24.97

(2)除营业收入的影响外,该指标下降的另一因素为应收账款的上升,主要原因为:

1)报告期内,宏观经济形势不容乐观,国内外经济尤其房地产经济复苏缓慢,国内、国际钛白粉企业降价及汇率波动影响较大,钛白粉的主要下游行业受制于环保及消费税的影响,需求减少。

2)从本企业外部环境来看,由于市场行情不景气,竞争激烈,钛白粉市场价格较去年相比呈下降趋势,造成本报告期与去年同期相比钛白粉销售量增加较多,销售收入增长缓慢,应收账款增加较多。

3)从本企业内部环境来看,为了应对市场行情的低迷、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保持和扩大市场占有率,扩大销售份额,公司主动调整客户结构,从而影响了应收账款的账期。

1. 国内销售中,终端客户的比例逐渐增大,终端客户的账期普遍高于经销商;
2. 国际销售中,战略客户的比例逐渐增大,战略客户的账期普遍高于一般客户;
3. 对于一些合作时间较长的客户,鉴于其一直以来回款情况良好,逐步放大其账期,以达到催进销售量增加的目地。

综上所述,我公司已注意到这种情况,为保障应收账款资金安全,正积极采取措施,如通过销售合同的评审、客户资信的调查,严格审核发货条件,设置应收款的预警机制等,不断提升销售收入,降低应收账款,规避坏账风险。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2015-087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福建省龙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5.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